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8-11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7日通过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共计12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锦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刘畋先生、辛琦先生、孙三友先生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有关计划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详见刊登于2018年7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二、通过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刘畋先生、辛琦先生、孙三友先生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有关考核管理办法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七日